

## 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 382 号

###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9 年 11 月 15 日，你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区块链业务全资子公司黑匣子数据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》，称子公司黑匣子数据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黑匣子”）拟以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北京文鑫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文鑫汇”）。增资完成后，黑匣子注册资本增加至 1,176.47 万元，你公司持股比例为 85%，文鑫汇持股比例为 15%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内容：

1、根据公告，黑匣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，运营时间较短，尚无完整会计期间的财务数据。请你公司详细说明黑匣子公司区块链业务已有布局情况、所拥有的区块链技术在研发应用方面所处阶段、相关人才储备情况。

2、根据公告，此次增资将打造公司的业绩增长点、推进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和战略的实施。请结合你公司现有业务情况，说明此次增资与你公司业务的关联性、未来发展规划，以及相关技术在市场化和商业化应用方面是否具有可行性。

3、请你公司结合与文鑫汇的合作方式、合作内容，详细说明与其开展此次合作的可行性和必要性。

4、2019年10月15日，你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，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群兴投资”）拟减持数量不超过35,323,20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%，尚未减持完毕。请说明群兴投资减持执行情况、进一步的减持计划，以及你公司其他持股5%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，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概念炒作股价配合股东减持的情形。

5、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作出书面说明，在2019年11月2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9年11月15日